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17日在湛江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谢先龙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谢先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，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（二）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全体董事选举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：

1. 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谢先龙

委员：李飞、王能光、陈家易、刘岩

2.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黄娟

委员：王能光、陈家易

3.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陈家易

委员：王义福、黄娟

4.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王能光

委员：谢先龙、黄娟

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（三）董事会以 9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决定聘任李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（四）董事会以 9 票同意、 0 票反对、 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嵇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总法律顾问，刘立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梁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简历附后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（五）董事会以__9__票同意、__0__票反对、__0__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丁国强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丁国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，其任职资格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（六）董事会以__9__票同意、__0__票反对、__0__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秘书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魏璐沁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17日

附件：

简 历

嵯昊先生，1978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曾任中国物资开发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，佛山诚通纸业有限公司、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采购副总经理，广西华桂林浆纸有限公司、广西华桂林业有限公司总经理，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纤维原料部经理，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木材采购中心主任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嵯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刘立新先生，1968年8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工程师。曾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造纸事业六部党支部书记兼设备副主任、总经理助理兼经理。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刘立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梁珉先生，1977年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；中国诚通生态有限公司监事；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负责人；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；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。

梁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丁国强先生，1984年3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历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、副经理；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、董事会秘书；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现任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；广东诚通物流有限公司董事；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

丁国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魏璐沁先生，1987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能源业务部业务员、业务主办、业务主管，战略发展部高级项目经理，现任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。其已于2017年4月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